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文資處字第1080376031A號
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告登錄本市鹽水區「永成戲院」、官田區「隆田10號糧倉」、柳營區「台糖柳營酵母暨飼料工廠」為歷史建築。

依據：

- 一、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第18條。
- 二、《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》第2、4、5條。
- 三、108年2月21日臺南市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108年度第1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歷史建築「永成戲院」

(一)名稱：永成戲院。

(二)種類：戲劇院。

(三)位置或地址：臺南市鹽水區水正里過港21號。

(四)歷史建築及其所定著土地範圍之面積及地號：

1、歷史建築本體及面積：建物結構為本體，面積500.57平方公尺。

2、定著土地範圍及面積：臺南市鹽水區後厝段546、547、548共3筆地號，面積合計1357.52平方公尺。

(五)登錄理由及其法令依據：

1、登錄理由：

(1)具建築史或技術史之價值者：為臺南地區目前所知僅存之日式木造戲院，建築外貌保存良好，2007年至2009年之修復工程在配合史料證據及尊重現況空間樣貌之原則下進行，保留原建物之日式外貌、太子樓及內部和洋合璧之獨特性，呈現技術史之價值。

(2)具地區性建造物類型之特色者：日治時期為碾米廠倉庫，戰後轉變為戲院，為鹽水地區重要的娛樂場所，見證產業現代化與市民公共活動的發達，代表鹽水地區文化發展的記憶，修復後空間及周圍環境及氛圍良好，展現地區性之建築特色。

2、法令依據：符合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2條第1項第2、3款登錄基準。

(六)公告日期及文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9日府文資處字第1080376031A號。

二、歷史建築「隆田10號糧倉」

(一)名稱：隆田10號糧倉。

(二)種類：其他設施：倉庫。

(三)位置或地址：臺南市官田區中華路一段339號。

(四)歷史建築及其所定著土地範圍之面積及地號：

1、歷史建築本體及面積：建物結構為本體，面積2855.78平方公尺。

2、定著土地範圍及面積：臺南市官田區隆東段552地號部分，定著土地範圍西、北方以相鄰建物之建築線為界，東方以圍牆為界，南方延伸至臨路面為界，面積7338.935平方公尺。

(五)登錄理由及其法令依據：

1、登錄理由：

(1)具建築史或技術史之價值者：建物折板屋頂及側面採光設計極具特色，外牆兩側半圓扶壁亦具獨特性，為農糧署目前少有之倉庫型式，內部RC結構完整，呈現民國50年代之鋼筋混凝土技術，內部窗戶做工精美，反映時代特色。

(2)具地區性建造物類型之特色者：官田區位於嘉南平原重要糧倉之核心區域，該建物為南部地區重要糧倉建築群之一，建物見證臺灣戰後早期政府經濟、糧食政策之發展。

2、法令依據：符合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2條第1項第2、3款登錄基準。

(六)公告日期及文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9日府文資處字第1080376031A號。

三、歷史建築「台糖柳營酵母暨飼料工廠」

(一)名稱：台糖柳營酵母暨飼料工廠。

(二)種類：產業。

(三)位置或地址：臺南市柳營區義士路五段690號。

(四)歷史建築及其所定著土地範圍之面積及地號：

1、歷史建築本體及面積：建物結構為本體，面積6086.77平方公尺。

2、定著土地範圍及面積：臺南市柳營區人和段17地號部分，東、西、北面以建物本體向外延伸3公尺為界，南面延伸至臨路面為界，面積17254平方公尺。

(五)登錄理由及其法令依據：

1、登錄理由：

(1)具建築史或技術史之價值者：芬克式屋架別具特色，內部機械設備錯綜複雜、保存完整，為目前所知臺灣少數存有酵母粉及健素糖生產之機具，與廠房整體形成特殊空間特色，為臺灣日治末期至戰後建築史及產業技術史之重要見證。

(2)具地區性建造物類型之特色者：原為日治時期建成之酒精工廠，戰後改成酵母工廠，呈現臺糖產業發展過程，為美援時期經濟建設中極具代表性的產業建築。

2、法令依據：符合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2條第1項第2、3款登錄基準。

(六)公告日期及文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9日府文資處字第1080376031A號。

四、本案公告期間為30日，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9條及訴願法第1條規定，對於本案行政處分如有不服，請依據訴願法第14條及第58條規定，自行政處分到達或公告期滿之次日起30日內，繕具訴願書逕送原處分機關臺南市政府(地址：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)，由原處分機關向訴願管轄機關(文化部)提起訴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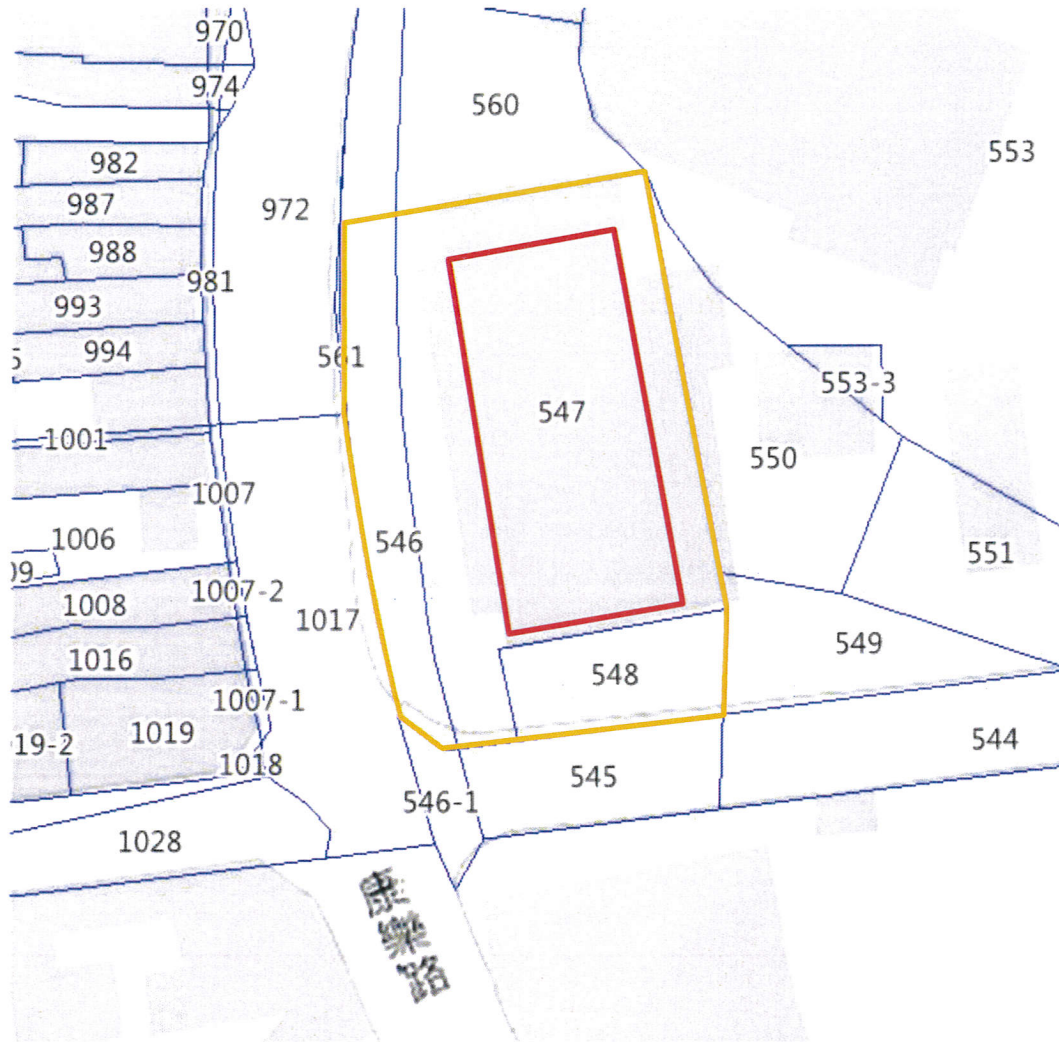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局)主管決行



臺南市歷史建築「永成戲院」

本體及定著土地範圍示意圖



本體及面積：

建物結構為本體，面積 500.57 平方公尺。



定著土地範圍及面積：

臺南市鹽水區後厝段 546、547、548 地號共 3 筆土地，面積合計 1357.52 平方公尺。

臺南市歷史建築「隆田 10 號糧倉」

本體及定著土地範圍示意圖



本體及面積：

建物結構為本體，面積 2855.78 平方公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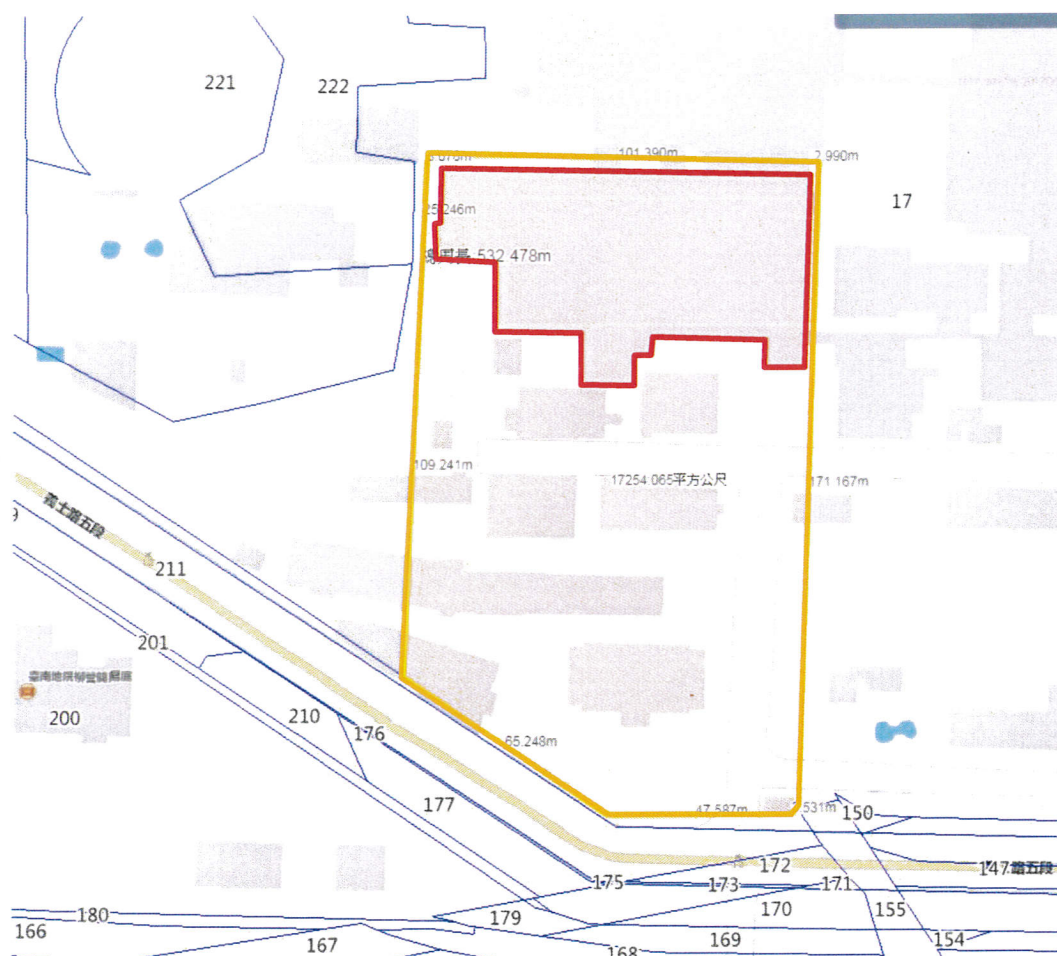


定著土地範圍及面積：

臺南市官田區隆東段 552 地號(部分)，面積約 7338.935 平方公尺。

臺南市歷史建築「台糖柳營酵母暨飼料工廠」

本體及定著土地範圍示意圖



本體及面積：

建物結構為本體，面積 6086.77 平方公尺。



定著土地範圍及面積：

臺南市柳營區人和段17地號(部分)，面積 17254 平方公尺。